

Skills for U 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

【技職力100】(TOP 100 Skills)徵選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緣起與目的

臺灣是全球供應鏈的關鍵角色，技職教育則是推動世界科技與服務發展的關鍵體制。然而，我們需要更系統化地盤點第一線有效做法、萃取可複製的培育模式，並加速擴散，讓更多青年與產業受益。

「技職力 100(TOP 100 Skills)」便是回應此目的的年度行動，透過公開徵選與評選，選拔 100 個具代表性的技職人才培育解方。技職力 100 同時也是一個持續成長的技職夥伴社群：入選團隊能在社群中交流共學、共創合作，並獲得資源連結與媒體曝光，讓更多可行做法被理解、被採用、被擴散，擦亮屬於臺灣的驕傲技職。

今年，「技職力 100」將在 2026臺灣技職教育年會中，打造最強韌的技職臺灣隊，讓所有技職夥伴不再孤軍奮戰，凝聚能成為推動技職前進的關鍵力量。

貳、徵件對象

凡投入以下任一類型之技職人才培育工作者，皆為本次徵件鼓勵之對象：

- 一、職業試探教育：鼓勵學生認識技職教育與職涯發展，建立職業價值觀與探索動機。
- 二、職業準備教育：提供學生進入職場所需之知識、技能與態度。
- 三、職業繼續教育：提供在職者／轉職者所需之專業學習或職業訓練。

本次採「單位」報名，徵件範圍包含：

- 一、全國公私立國中小。
- 二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、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專門學程、專科學校、技術學院及科技大學。
- 三、實驗教育單位(含學校型態、非學校型態/機構型態，以及公辦民營)。
- 四、企業、產業公協會、非營利組織、公部門(含政府機關及所屬單位)與研究單位。

參、徵件內容

一、徵件組別與說明

本次徵件組別分為「職涯探索與技職引導」、「產學合作與就業培育」、「技職競賽與專業證照」、「課程設計與教學創新」等四大組別。同一報名者沒有報名件數的限制，可就不同內容報名不同組別，唯相同內容不可跨組重複報名。各組別說明如下：

組別	說明
職業試探 與技職引導	以促進學生選讀技職校院為目標，透過講座、職涯活動、校外參訪與體驗課程等方式，協助國中小學生認識多元職涯與技職進路，拓展其升學與未來就業的視野。
產學合作 與就業培育	以提升學生就業準備度與職場表現為目標。鼓勵學校與企業／產業團體合作，辦理實習、專題、產學專班及就業準備課程，協助學生累積真實職場經驗，強化其進入產業的就業力。
技職競賽 與專業證照	以鼓勵學生取得證照與踴躍參與競賽為目標，期透過參加國內外技能類競賽、專業證照檢定與長期訓練，提升學生專業技術水準與自我挑戰能力，並累積技能成果，增進未來職涯競爭力。
課程設計 與教學創新	為培養關鍵技職力與務實致用之人才，鼓勵創新課程設計與教學模式，例如跨域課程、PBL (Project/Problem-Based Learning)、專題實作等，促進技術實作與跨領域能力的深化。

二、評選方式與評分標準

本次徵件各組皆分為書面審查與決審兩階段進行，並依各組性質訂定不同之評分標準與配分比重。書面審查將遴選各組表現優良之前一百名(TOP 100)進入決審，並由決審結果擇優選出前十名(TOP 10)。各組評分標準如下：

(一)職業試探與技職引導組

書審		決審		說明
標準	佔比	標準	佔比	
學生轉化與影響成效	40%	學生轉化與影響成效	30%	本項評估方案是否實際改變學習者對技職與職涯的理解與選擇，並引導其做出可觀察的後續行動(例如選讀群科／課程、參與體驗、升學或就業路徑選擇等)，請以可驗證證據呈現前後差異與實際影響。
引導設計品質	25%	引導設計品質	30%	本項評估引導流程是否清楚且可操作，能依不同年段或對象設計「探索—理解—體驗—反思—決策」的學習旅程，並透過教材、教案、活動設計與學習評量確保引導品質與一致性。
跨界資源與場域連結	15%	跨界資源與場域連結	10%	本項評估是否有效連結產業、校友、職人或真實工作場域，讓學習者能接觸實作、參訪、見習或真實任務，而不只停留在單向宣講，並能清楚說明合作關係、投入資源與場域品質控管方式。
可複製性與永續機制	20%	可複製性與永續機制	20%	本項評估方案是否已沉澱為可被其他學校、企業或組織採用的標準化做法(如模組化流程、師資／講師培訓、成本結構、合作模板與成效指標)，並具備品質控管與資源變動下仍可持續運作的永續機制。
		簡報與表達	10%	本項評估決審簡報的清晰度、邏輯性與互動回應能力，包含是否能在限定時間內講清楚問題、方法、成果與證據，並能針對評審提問以具體資料與實務經驗回應。

(二)產學合作與就業培育組

書審		決審		說明
標準	佔比	標準	佔比	
就業/實習成果與職場表現	40%	就業/實習成果與職場表現	30%	本項評估不只看活動量，而是看就業與實習的結果與品質，包括實習錄取、完訓、留任、轉正、薪資或職能成長等表現，並鼓勵以企業評估、追蹤數據與具體個案佐證職場成果。
產業參與深度與能力對準	30%	產業參與深度與能力對準	30%	本項評估產業端是否深度參與人才培育的關鍵環節(職能定義、課程／任務設計、評量規準、場域與導師投入等)，能讓學習者對準真實用人標準與工作任務，而非僅停留在掛名或一次性贊助。
學生支持與公平性	10%	學生支持與公平性	10%	本項評估方案是否有讓不同背景學習者都能進得來、留得住、學得會的支持設計(如交通餐費、補救教學、導師陪伴、心理支持與無障礙安排等)，並以完訓率、弱勢參與與成果差異等資料說明公平性與成效。
可複製性與制度化	20%	可複製性與制度化	20%	本項評估產學合作是否形成可重複運作的制度化框架(如合作流程、合約／SOP、課程模組、媒合與追蹤機制、品質控管與角色分工)，使不同企業與不同校系在合理成本下也能複製並維持成果。
		簡報與表達	10%	本項評估決審簡報的清晰度、邏輯性與互動回應能力，包含是否能在限定時間內講清楚問題、方法、成果與證據，並能針對評審提問以具體資料與實務經驗回應。

(三) 技職競賽與專業證照組

書審		決審		說明
標準	佔比	標準	佔比	
競賽/證照成果與穩定度	40%	競賽/證照成果與穩定度	30%	本項評估競賽或證照成果的整體表現與穩定度，不只看單一獎項，而是看參與母數、通過率／得獎率、年年持續性與不同層級成果，並鼓勵提供近年統計與代表性案例作為佐證。
培訓機制與獎勵制度	30%	培訓機制與獎勵制度	20%	本項評估是否具備完整的人才培訓系統（選訓用留、分級訓練、教練／講師制度、訓練紀錄、資源配置與獎勵機制等），能持續產出穩定成果並支持學習者長期精進。
職涯發展連結	20%	職涯發展連結	30%	本項評估競賽或證照是否真正轉化為升學、就業或職務能力的通道，例如企業認可、實習／就業銜接、校內課程對接與職涯輔導等，並能以實際去向、錄取與任用資料呈現連結效果。
擴散與可複製	10%	擴散與可複製	10%	本項評估是否已把訓練模式整理成可擴散的模組（教材、題庫、教練培訓、共備機制與品質規範），讓更多學校、企業或社群能採用並持續迭代，而不是只在單一場域內封閉運作。
		簡報與表達	10%	本項評估決審簡報的清晰度、邏輯性與互動回應能力，包含是否能在限定時間內講清楚問題、方法、成果與證據，並能針對評審提問以具體資料與實務經驗回應。

(四)、課程設計與教學創新組

書審		決審		說明
標準	佔比	標準	佔比	
課程與教學創新	50%	課程與教學創新	40%	本項評估課程或教學方案是否能對準群科核心能力與真實職場情境，並以清楚的學習目標、可操作的課程結構與有效的教學方法(如跨域課程、PBL、專題實作等)促進學習者技能與應用能力的提升。
學生學習與發展	30%	學生學習與發展	30%	本項評估學習者的學習成果是否可被看見與被驗證，包括作品、技能證明、跨域整合能力與升學／就業準備度等，並鼓勵以前後測、作品集、能力評量、追蹤去向或學習歷程佐證學習成效。
永續推廣	20%	永續推廣	20%	本項評估方案是否具備長期推動與擴散的可能，包含已投入的持續時間、可複製／可規模化的機制與資源配置，以及能因應不同情境持續優化的能力(例如轉為校本課程、跨單位合作或版本迭代)。
		簡報與表達	10%	本項評估決審簡報的清晰度、邏輯性與互動回應能力，包含是否能在限定時間內講清楚問題、方法、成果與證據，並能針對評審提問以具體資料與實務經驗回應。

三、獎勵辦法

(一)凡入選 **TOP 100**, 即享有以下獎勵:

- ✧ 入選 TOP 100 證書 1 幀。
- ✧ 受邀參與本屆 2026 臺灣技職教育年會之頒獎典禮。
- ✧ 優先參與本屆 2026 臺灣技職教育年會短講分享之機會。
- ✧ 本屆 2026 臺灣技職教育年會兩日活動期間 VIP 名額。
- ✧ 獲得主辦單位 Skills for U 優先媒合資源之機會。
- ✧ 獲得主辦單位 Skills for U 優先推薦至各媒體接受採訪報導之機會。

(二)獲選 **TOP 10**, 除可獲得上述獎勵外, 另享有專屬獎勵:

- ✧ 專屬紀念獎盃 1 座。
- ✧ 於本屆 2026 臺灣技職教育年會開幕式接受總統府長官頒獎。

(三)凡獲產學媒合獎, 即享有以下獎勵:

- ✧ 評選標準將於 TOP 100 公布時(2026 年 5 月 25 日)一併公告。
- ✧ 專屬微電影 1 支, 並由主辦單位提供給媒體夥伴曝光。
- ✧ 獲得主辦單位 Skills for U 提供之專家諮詢優先參與資格兩次, 深化後續產學媒合與發展。

肆、報名作業

一、報名時間

自2026年2月12日(四)至2026 年 5 月 3 日(日)23:59 止, 以線上報名表單收件系統時間為憑, 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報名方式

(一)一律採線上表單報名。請於報名期間完成以下報名流程:

1. 請前往活動報名連結: 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WQXzy>, 下載並填寫報名表。
2. 於表單中上傳已填寫完成之報名表, 以及相關佐證或補充資料。
3. 確認所有資料填寫無誤後, 提交表單。
4. 畫面顯示「完成報名」, 且您的電子信箱收到報名資料副本, 即表示報名成功。

(二)報名任一組方案,其內容須於**2025 年 12 月 31**日前已實際執行(含執行中或已完成),始符合報名資格。

(三)請於報名期間內提供完整文件,逾期不候;報名表單送出後,恕不接受補件或更換資料,敬請確認完畢後再提交表單。

三、聯繫窗口

Skills for U(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)

技職力 100 籌備委員會

電話:(02)2253-0196;E-mail:top100skills@skillsforu.org。

活動網站專頁:<http://top100skills.skillsforu.org/>。

四、應繳資料

(一)需於線上填寫報名資訊並上傳相關資料,應備資料如下:

項目內容	說明
1. 報名表(點此連結下載)	請於報名表單系統中上傳
2. 著作權聲明書(附件一)	請於報名表單系統中勾選同意
3. 授權同意書(附件二)	請於報名表單系統中勾選同意
4. 個資同意書(附件三)	請於報名表單系統中勾選同意

伍、活動期程

一、報名階段 | **2026/2/12(四)~2025/5/3(日)23:59 截止**

請於上述期間內完成報名流程。

二、初審階段 | **2026/5/8(五)~2026/5/17(日)**

各組評審團隊針對完整繳交之報名資料,進行書面審查,評選出 100 位入圍者(TOP 100)。

三、TOP 100 結果通知 | **2026/5/25(二)**

主辦單位將於 5 月 25 日起,透過信箱通知各報名者入圍結果,並於 6 月起陸續於活動網站及臺灣技職教育年會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布得獎名單。

四、決賽 | **2026/6/9(五)~2026/6/16(二)**

各組評審團隊針對初審書面審查結果,進行入圍者面談會議,最終擇優決選出 TOP 10 獲獎名單,決賽地點將另行通知。

(一)職業試探與技職引導組: 2026/6/9(二)9:00 - 12:00

(二)產學合作與就業培育組: 2026/6/11(四)14:00 - 17:00

(三)技職競賽與專業證照組: 2026/6/11(四)9:00 - 12:00

(四)課程設計與教學創新組: 2026/6/16(二)9:00 - 12:00

五、臺灣技職教育年會 | 2026/7/15(二)~2026/7/16(三)

(一)頒獎典禮: 將於年會第一天上午開幕時舉行。

(二)產學媒合會: 預計於年會第二天下午舉辦, 入圍團隊、評審及產業界交流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一、本屆報名期間為, 即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 日(日) 23:59 截止前。請於報名期間內, 依上述報名流程完成報名, 方為報名成功。

二、報名期間截止後, 恕不接受補件或更換資料等情事。報名期間內, 若有相關疑問, 可洽詢: Skills for U(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)「技職力 100」籌備委員會, 電話: (02)2253-0196; E-mail: top100skills@skillsforu.org。

三、同一報名單位凡報名內容互不重複者, 可提交多件作品, 亦可跨組別報名; 惟相同作品不得跨組參賽, 每件作品僅能遞交至其所屬組別。

四、入圍/得獎公布後, 入圍/獲獎者若於該年度發生重大爭議事件, 或有違法情事遭主管機關裁罰確定者, 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入圍/得獎資格並收回相關獎勵項目。

五、針對本活動之獎項及其他未盡事宜, 主辦單位保有調整、解釋及最終決定之權利。敬請隨時關注活動網站及臺灣技職教育年會 Facebook 粉絲專頁之相關公告, 主辦單位不再個別通知。

六、主辦單位將於 2026 年 5 月 25 日(二) 發送入圍 TOP 100 的通知信件, 並調查年會開幕式頒獎及產學媒合會出席表, 入選者務必回覆以確認。如因故無法親自出席, 可派代表代為出席。

指導單位



主辦單位



【附件一】、著作權同意書

本人／單位_____參與 2026 年 Skills for U(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)主辦之「技職力 100」徵件活動,所提供之各項報名、佐證資料皆正確無誤,願遵守簡章相關規定及以下事項:

1. 本人單位所參賽之專案及資料,謹遵守著作權法、專利法等相關智慧財產權之規定,並保證參賽作品為本人單位原創,無抄襲仿冒情事。主辦單位若發現本人／單位有違反規定及觸犯法律,得取消參加資格;若為獲選專案,則主辦單位可追回已頒發之所有獎勵品並公告之,本人／單位願意自行負責所有法律責任。
2. 本人／單位對參賽專案具有著作人格權及財產權,且同意當參賽專案得獎時,主辦單位擁有圖片及說明文字之公開發表等權利,並提供主辦單位作為展覽、宣傳推廣、報導、出版等推廣之用。

此致 Skills for U(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)

【附件二】、授權同意書

本人／單位_____參與 2026 年Skills for U(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)主辦之「技職力100」徵件活動，茲授權主辦單位，授權人同意主辦單位使用專案、活動照片及其肖像權，張貼於主辦單位之社群、活動網站供點閱瀏覽或於各媒體刊登使用。

此致 **Skills for U**(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)

【附件三】、隱私權同意書(個人資料聲明同意書)

本同意書說明主辦單位 Skills for U(社團法人國際技能發展協會, 以下簡稱本組織), 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。當您於表單內勾選「我已閱讀完簡章附件之授權同意書(個人資料聲明同意書), 已知曉相關權益, 並同意該同意書所載明之相關事項」時, 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。若您未滿二十歲, 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後, 方得使用本服務, 但若您已 接受本服務, 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, 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。

一、基本資料之蒐集、更新及保管

1. 本組織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係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。
2.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。
3. 本組織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、電話、手機、電子信箱、聯絡地址等。
4.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, 請主動向本組織申請更正, 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。
5. 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, 您將損失相關權益。

6. 您可依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, 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:

(1)請求查詢或閱覽。(2)製給複製本。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(5)請求刪除。但因本組織 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, 本組織得拒絕之。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有疑慮, 請洽本活動之聯繫窗口: 電話: (02)2253-0196; E-mail: top100skills@skillsforu.org。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, 而導致權益受損時, 本組織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

1. 本組織為執行「技職力 100」徵件活動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組織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拒絕向本組織提供個人資料，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。
3. 本組織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1年內，利用地區為台灣地區，於次年定期銷毀所填具之申請表及同意書。

三、基本資料之保密

本組織如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組織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同意書之效力

1. 當您於報名表單勾選「我已閱讀完簡章附件之授權同意書(個人資料聲明同意書)，已知曉相關權益，並同意該同意書所載明之相關事項」之選項時，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，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，本組織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。
2. 本組織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，本組織將於修改規範時，於本組織主辦之活動網頁公告修改之事實，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，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。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。
3.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，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，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，均不構成本同意書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準據法與管轄法院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，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，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，並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。